

证券代码：872928

证券简称：恒友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鄢国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8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负责人、安全总监 2 人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专利质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市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期限为 1 年，具体内容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枝江市支行签订的实际贷款合同为准。本次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拟以公司合法拥有的“一种用于五氯吡啶的凝华捕集装置”（专利号 ZL201510302019.6）和“一种便于延长催化剂使用寿命的五氯吡啶反应装置”（专利号 ZL201410406939.8）2 件发明专利权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额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1,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宜昌恒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9 日